

龙泉驿区西河镇开拓租赁站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10月25日，龙泉驿区西河镇开拓租赁站根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补充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龙泉驿区西河镇开拓租赁站成立于2007年9月，是一家具有“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级资质”和“起重机械安装、维修A级许可证”的企业，可从事各类型起重设备的租赁、安拆及专业维修、保养工作，年维修、保养起重设备200吨（为了方便起重设备的维修保养，将进行分段式维修保养，主要规格为4m×5m×3m、6m×4m×5m、8m×5m×4m）。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于2021年4月委托四川麓景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评影响评价工作，并编制完成了《龙泉驿区西河镇开拓租赁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补充报告》，成都市龙泉驿生态环境局于2021年6月21日予以批复（龙环补函[2021]26号）。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27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为20.75万元，占总投资的76.85%。

（四）验收范围

龙泉驿区西河镇开拓租赁站生产线主体工程、辅助及公用工程、环保工程及环境影响评价和批复规定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

二、工程及环保措施变动情况

无

三、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根据调查，本项目不设置食堂，车间不需要进行清洗，仅进行清扫，项目无清洁废水产生。本项目废水包括员工洗手废水、办公生活污水以及喷漆区水帘废

水。

员工洗手废水和办公生活污水：在员工洗手区域安装一个容积为 500L 的油水分离器，员工洗手废水经油水分离器隔油处理后同办公生活污水一起排入预处理池处理，处理后通过罐车运至成都市龙泉驿区西河农民用水协会处理。

喷漆区水帘废水：本项目喷漆过程中水帘用水经一个 5m³ 的循环水池循环使用，不外排。喷漆水帘用水蒸发损失后补充新水，补水量约为 0.3m³/d，喷漆区水帘废水定期更换后作为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二）废气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切割烟尘、焊接烟尘、打磨粉尘、挥发性有机物（VOCs）。

（1）切割烟尘

项目产生的切割粉尘主要为使用的火焰割锯产生的切割烟尘。金属火焰切割是利用乙炔和氧气两种气体分别通过各自的通路在火焰枪内混合燃烧，从而让产生高温的火焰由喷口喷出将碳钢板燃烧形成切口的切割方法，切割过程中由于金属熔化会产生一些烟尘。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对切割区域加盖彩钢顶棚，固定切割区域，同时设置集气罩收集后与焊接烟尘一起经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2#）排放。

（2）焊接烟尘

本项目焊接工艺是以 CO₂ 为保护气体与焊剂使用直流或者自动埋弧机进行焊接。根据调查，本项目对焊接区域加盖彩钢顶棚，同时固定焊接区域，焊接区工位设置集气罩（1.5m²）收集后与切割烟尘一起经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2#）排放。

（3）打磨粉尘

焊接完成后的部件，需将毛刺打磨干净，打磨过程中将产生少量的金属粉尘。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仅通过砂轮机对部分有毛刺的工件进打磨，打磨量较小，由于金属粉尘的尘粒其粒径和比重都较大，沉降系数高，不易漂浮在空气中，一般沉降在工作区域附近 5m 范围内。

建设单位对打磨区域加盖彩钢顶棚，手动切割及打磨过程产生的金属粉尘在

重力作用下沉降在工位附近，最后通过人工每日定期清扫收集。

（4）挥发性有机物（VOCs）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挥发性有机物主要由喷漆工序以及晾干工序产生。本项目不设置单独的晾干间，喷漆后直接在喷漆区自然晾干，晾干后将其移出喷漆区，然后进行下一次喷漆。

本项目钢结构部分需要进行喷漆达到防水、防锈等效果。项目采用水性油漆，并且在全密闭喷漆区进行喷漆作业，喷漆产生的有机废气经水帘+两级活性炭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1#）排放。

（三）噪声

建设单位实行白班工作制，夜间不生产；同时设备加强维护；合理布置噪声源；设备基础减震，距离衰减、减小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采取以上措施后，确保项目噪声稳定达标排放。

（四）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生活垃圾及工业固废，其中，工业固废包括一般固体废物及危险废物。

本项目生活垃圾和预处理污泥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废焊渣、金属粉尘、废金属件外售废品回收站；废机油、含油废抹布及手套、废油漆桶、油水分离器油脂、废机油桶、废活性炭、废金属渣（含油漆）、漆渣、水帘废水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成都川蓝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总排口监测点的化学需氧量（ COD_{Cr}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_5 ）、悬浮物、pH 值范围、石油类的排放浓度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要求；氨氮、总磷的排放浓度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B 类标准的限值要求，实现达标排放。

（二）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浓度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VOCs 排放浓度达到《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 2377-2017）中表 5 “无组织排放

限值（常规控制污染物项目）”中其他类限值评价要求，实现达标排放。有组织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排放标准；VOCs 排放浓度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3 排放限值。

（三）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现有工程运营期厂界昼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 类标准限值要求，实现达标排放，敏感点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四）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计算，总量控制指标中 COD、NH₃-N、总磷、颗粒物按监测结果核算排放总量均小于环评预计总量。

五、验收结论

龙泉驿区西河镇开拓租赁站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配套的污染防治设施及措施基本按环境影响补充报告及批复要求建成和落实，所测污染物达标排放，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1、委托当第三方监测机构定期对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监测，作为环境管理的依据。

2、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 18599-2020》要求建设危废暂存间，落实相关安全防护要求。规范危废暂存间管理，建立健全危废台账，各类危险废物分区存放，做好标识标牌。

龙泉驿区西河镇开拓租赁站